

桃園縣立永安國民中學102年幹事第2次甄選錄取公告

人事室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3/6/3 16:30:00

正取人員姓名

范琪福 10201

備取人員姓名

羅賢文 10202 備取1

林家鈺 10203 備取2

附註：

正取人員請於102年6月6日上午10:00前備妥下列資料，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攜帶下列資料正、影本

- 1.身分證(退伍令)
- 2.最高學歷證書
- 3.公務人員考試及格證書
- 4.現職派令
- 5.歷次銓敘部審定函
- 6.歷次年終考績
- 7.歷次服務年資證明書 或離職證明書 -無則免附